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17-034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精功科技，证券代码：002006）自2017年5月22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2017年5月27日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至今。

现公司确认上述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雅力数据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公司已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本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前已停牌时间计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即承诺争取在2017年6月21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6月22日开市起复牌，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6日